

2024 年度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 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分局

2025 年 5 月 洪江区分局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怀化市洪江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洪管办发〔2012〕20号的文件精神，2024年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分局机关设置4个内设科室，内设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法制股、刑侦治安股、森林防火股。

（二）人员编制情况

2024年末，编制数7人，实有在职人员166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4人。

（三）部门职能职责

（1）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和直接参与侦破、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林业行政案件。

（2）组织指挥全区森林公安机关开展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活动，确保林区社会治安稳定。

（3）加强法制建设，负责全区森林公安民警的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培训。建立健全全区森林公安民警职务执法、警务督察监督机制和落实错案追究制度。

（4）落实《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和森林公安领导干部“下管一级”制度，负责全区森林公安民警的专业训练、晋升训练，负责民警的警衔警级的晋升、降级的审核申报和相关的教育培训工作；以及基层所队领导的考查考核配备管理工作。

（5）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发布森林火灾信息；



指导全区森林公安工作，管理全区森林公安队伍；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区森林火灾预防、扑救工作及专业队伍建设，实施森林消防监督。

(6) 负责管理全区森林公安机关的装备，督办和反馈上级机关和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7) 协助查处全区森林公安民警的违法违纪案件。

(8) 组织全区森林公安机关开展执法质量考核评议，促进执法质量的提高。

(9) 负责全区森林公安机关的上传下达、下情上报及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四)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 1：保护全区森林资源，负责森林刑事案件和森林治安案件查处，

目标 2：依法制止、查处和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目标 3：开展森林防火防控巡查，掌握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动态，组织开展对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维护全区森林生态环境安全。

(五) 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面反映固定资产原值 46.63 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0 万元，设备 45.98 万元，家具和用具 0.6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09.14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98.68 万元，是指为保障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4.25 万元，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包括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9 万元，包括办公费、交通费、会议费、印刷费、水电费、物业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10.46 万元，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降低育林征收标准补助 8.1 万元，主要用于通过政策引导，推动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的协同发展；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产生的商品服务支出。

（二）部门收支决算情况

1.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总额 100.11 万元，其中：其他收入及事业收入支出 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总额 136.8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4.2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 万元，资本性支出 8.8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基本支出与预算数 100.11 万元相一致，预算执行率为 100%，基本支出预算收支平衡。

2.项目支出

2024 年项目决算支出 36.74 万元，其中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8.1 万元，主要通过政策引导，推动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



经济和社会的协同发展；其余项目支出 28.64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预算支出在保障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具体有：2024 年度支出绩效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精确、合理；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要求，压缩了部分一般性支出；动态优化了年度预算安排，保障了在经费压缩情况下的高效运转；提高了管理工作的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强化机关公用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管理，对于各室日常公用经费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对于办公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加大审核力度；在资金管理方面，我部根据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实际，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管理制度；在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我部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严格控制和监督。

（二）年度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成本指标年初≤137.87 万元，实际控制在 136.85 万元以内。

2.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查处非法挖沙取土刑事案件数≥2 起，实际查处非法挖沙取土刑事案件数 2 起，完成率 100%。



查处非法捕捞案件数 ≥ 10 起，实际完成查处非法捕捞案件数 12 起，完成率 100%。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 5 次，实际完成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5 次，完成率 100%。

森林防火巡查次数 ≥ 10 次，实际完成森林防火巡查次数 12 次，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年初设置资金使用合规率=100%，实际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3) 时效指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年初设置要求工作在 2024 年底前完成，实际所有工作均在 2024 年底前完成。

3. 效益指标 (分值 20 分，得分 19 分)

(1) 经济效益指标 (分值 5 分，得分 4 分)：年初设置通过各项工作经济效益带动作用比较明显。

(2) 社会效益指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效果明显。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分值 5 分，得分 5 分)：可持续影响指标影响效果明显。

4. 满意度指标 (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满意度指标：年初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8\%$ ，实际年初设置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8\%$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公用经费管控不够精细，存在办公用品浪费情况。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对日常支出把关不严，节约意识不足。

(二) 固定资产管理效率还有待提高。部分固定资产已达到更换年限，



未及时更新，导致维护成本加大，资产使用效率不高。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建立“按需申领”制度，工作人员根据实际需求填写办公用品申领单，由专人审核及发放。对高消耗品（如签字笔、文件袋等）实行循环利用，减少随意丢弃。同时通过例会等方式，强调节约理念，减少不必要消耗。

（二）对于可维修的办公用品（如打印机、碎纸机）进行维修，延长使用寿命。确需采购的，根据办公需要按照采购流程购置新的资产，避免闲置浪费，采购时优先选择性价比高耐用性强的资产，及时做好固定资产登记。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果

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8.93 分，等级为优。（按自评表实际得分，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较差，60 分以下为差。）

（二）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我单位逐步建立绩效评价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结果应用机制，采取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申报制度，强化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实现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的应用，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2.我单位按规定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绩效自评的相关信息，数据真实、完整、准确。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附件：

- 1、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3、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4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7		6		85.71%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 年决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一、部门基本支出	99.46		98.69		126.50	
其中:公用经费	15		18		18	
其中: 1.办公费	2.15		5		3.14	
2.水电费	0.69		0.9		1.82	
3.差旅费	1.21		0		2.64	
4.会议费	0		0		0	
5.培训费	0		0		0.2	
三公经费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 公交车购置						
公交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0.13		0		0	
二、部门项目支出	9		8.1		10.35	
1.业务工作经费（降低育林征收标准补助）	9		8.1		10.35	
2.运行维护经费						
3.市级专项资金						
政府采购金额	——		10.8		10.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深化节约型机关建设、加强资产配置管理、严控办公用房使用管理及维修、抓实抓细日常办公节约、加强绿色低碳节能宣传、推进集中统一管理、强化机关运行成本统计。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赵燕 填报日期：2025.5.1 联系电话：13607417703 单位负责人签字：聂敏

附件 3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区级预算 部门名称		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分局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9.14	137.85	136.85	10	99.27%	9.93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136.85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37.85	其中: 基本支出: 100.11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项目支出: 36.74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全区森林资源, 负责森林刑事案件和森林治安案件查处, 依法制止、查处和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开展森林防火防控巡查, 掌握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动态, 组织开展对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 维护全区森林生态环境安全。			保护全区森林资源, 负责森林刑事案件和森林治安案件查处, 依法制止、查处和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 开展森林防火防控巡查, 掌握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动态, 组织开展对生态环境、生物安全等领域犯罪案件的侦查工作, 维护全区森林生态环境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整体支出控制额	≤137.85 万元	136.85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查处非法挖沙取土刑事案件数	≥2 起	2 起	5	5	
			查处非法捕捞案件数	≥10 起	12 起	5	5	
			普法宣传活动次数	≥5 次	5 次	5	5	
			森林防火巡查次数	≥10 次	12 次	5	5	
		质量指标	案件查处成功率	=100%	100%	5	5	
			森林防火巡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底前	2024 年 12 月底前	1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4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财政资金安全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情况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工作人员满意率	≥98%	≥98%	1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98.95



填表人：赵燕 填报日期：2025.5.1 联系电话：13607417703 单位负责人签字：聂敏

附件 4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降低育林征收标准补助			项目类别	洪江区分局 业务工作经历			
主管部门	怀化市森林公安局洪江区分局				实施单位	怀化市洪江区审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	8.1	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	8.1	8.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政策引导，推动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通过政策引导，推动森林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可持续发展，实现生态、经济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8.1 万元	8.1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育林征收完成 亩数	≥30 公顷	≥30 公顷	20	20	
		质量指标	育林征收质量 达成率	≥96%	≥96%	10	10	
		时效指标	育林征收完成 时间	2024-12-31 前	2024-12-31 前	10	10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政府投资成本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的合理 利用推动程度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 情况	森林资源可持 续利用程度	较高	较高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含预算执行率 10 分）					100	99		

填表人：赵燕

填报日期：2025.5.1

联系电话：13607417703

单位负责人签字：聂敏